

新风起，激活一池春水

夏津检察创新打造“五三四”培养模式 强化人才梯队建设

1起案件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3起案件被央视专题报道，3名青年干警入选全省检察人才库，11人获评全省、全市业务竞赛标兵、能手，13项工作经验获最高检、省检察院推广……近年来，夏津县检察院狠抓青年干警素能培养，推动各项工作实现突破、屡创佳绩。

据了解，该院创新打造“五三四”青年人才培养模式，以“五项机制”“三条成长理念”为抓手，提升干警“四大工作能力”，有力破解了队伍结构失衡、青黄不接、梯队断档等难题，为检察工作注入了充满朝气的“新风”，激活了队伍建设和业务提升的“一池春水”。

新生力量 “语”众不同

“您别着急，先坐下喝口水，我们一起想办法解决。”近日，在夏津县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接待窗口，新入职一年的“95后”青年干警陈珂铭正耐心安抚来访群众，以案释法、理性引导。半小时后，群众心平气和地离开了。

为破解青年干警“讷口少言”“有货倒不出”的困境，该院对新入职青年干警实行“轮岗交流”，优先安排到接待窗口，由资深检察官带教，“在12309淬火”已成为该院青年干警成长的实践课堂。

“以前汇报案件时手心冒汗，现在面对百人授课也能游刃有余。”今年3月，陈珂铭受邀在全市数字检察工作会上讲解DeepSeek应用，以清晰的逻辑、流畅的表达和扎实的专业内容赢得一致好评。“从刚入职时的木讷到现在的敢于表达，小陈确实成长得很快。”带教检察官梁尚杰对陈珂铭的进步颇感欣慰。

走进该院“■检学堂”活动室，“青春由磨砺而出彩、人生因奋斗而升华”的理念便映入眼帘。为引导干警树立以奋斗为导向的价值观，该院创造机会让青年干警走上讲台、汇报案件、公开发言，并组织青年干警轮流列席检委会、党委会31次；将10名青年干警纳入“■检学堂”培养平台，开展思想碰撞、交流发言活动12场，逐步实现从带稿发言到脱稿发挥的转变；从“■

检学堂”中选取8名青年干警挂职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走进校园、社区普法20余次，累计覆盖万名师生家长，用群众语言讲解法律知识、解答法律咨询500余次。

“笔杆子”这样练成

“进步明显！本月信息撰写成效显著，对各位青年干警提出表扬！”翻开该院近期的“检察长寄语”，字里行间满是对青年干警的期盼和鼓励。

据悉，该院目前已形成“检察长月度阅评”机制，每月由新闻宣传办公室统计青年干警信息撰写情况，并报送检察长审阅。“今年全院青年干警发表新闻稿件数量同比翻了一番。”该院新闻办负责人谷雪介绍。

然而在两年前，该院青年干警还普遍面临“提笔犯难、写作发怵”的困境。为破解这一难题，该院创建“检语新声”文化品牌，组建青年干警信息联络员队伍，形成“五刊一媒”宣传矩阵。“融入‘五刊一媒’不仅包括新闻稿件撰写，也涵盖对内情况汇报、信息策划等工作。”谷雪表示，近4年来，该院共向同级党委和上级院报送检察要情80余次，其中近80%由青年干警执笔；在478篇新媒体作品和检察信息中，近50%由青年干警策划完成。

“大家看，最高检发布的这批指导性案例中的危险驾驶案，对我们院的案例撰写很有启发。”日前，在该院“三人行”典型案例培训会上，青年干警正围绕一起典型案例的撰写各抒己见。该院以“三人行”研讨会为平台，通过定期组织撰稿研讨、案例打磨、选题策划，引导青年干警以“笔力”推动夏津检察“破层出圈”。截至目前，已组织开展研讨活动20余期，青年干警执笔的2篇经验材料被最高检采用、24篇稿件被省级以上媒体刊发、1篇论文获中国法学会评选二等奖。

“办案能手”亦是“办事行家”

“建议建立全县台球营业场所信息数据库，

设立举报电话，鼓励群众监督举报……”在近日召开的一次夏津“府检联动”工作会上，该院青年干警李珊珊提出相关检察建议。今年2月，她与同事在办理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时，发现台球厅存在未成年人混杂物象，遂与带教检察官共同分析研判、撰写专题调研报告，有力推动了台球行业规范经营，相关做法被中央电视台专题报道。

为引导干警将个人理想追求融入检察事业，该院积极选派青年干警援疆锻炼，李珊珊便是其中之一。这既是她个人的宝贵机遇，也是“传帮带”培养成效的生动体现。

该院实施“三带一”计划，由检察长、分管领导、部门主任组成带教小组，对20名青年干警开展“业务+技术”复合培训，从收案到法院判决，直至做好“后半篇文章”，青年干警全程参与。“传帮带”工作机制显著提高了青年干警的办案水平——在获评全省典型、优秀的14起案例中，有11起由青年干警主导办理。

不仅“有案能办”，也要“遇事能干”。该院成立检察长事务办公室，适度前移检察工作，由青年干警轮值检察长助理，主动认领街头普法、志愿活动、活动策划、文化建设、调查研究等实务27次，检察长手把手带教。

“要在实处用力、从知行合一上下功夫。”该院检察长齐立东坚持言传身教，引导青年干警将工作思维从被动执行向主动思考、知行合一转变，全面提升其组织协调与调查研究等能力。如今，曾担任过检察长助理的9名“90后”干警也积极发挥“传帮带”作用，在他们的帮助下，数名“00后”干警已初步具备独立办案、办事、办会的能力。

此外，该院激活评价激励“成长引擎”，构建“喜报日”“光荣榜”“夏检之星”“季度之星”体系，坚持将履职成效与晋升评优相结合，让有为者有位，3名40岁上下的干警进入院领导班子，中层正职平均年龄从49岁降至38岁，激励青年干警在“跳起来摘桃子”的氛围中争先成长。

曹瑞珂 贾立源 高忠祥

因地制宜 探索红绿融合保护新模式

讲述人：王学斌



全国人大代表、临沂大学食品研究院院长 王学斌

近年来，我通过参加山东检察机关组织的实地调研、检察开放日活动以及“红色文物保护”“食品药品安全”“无障碍环境建设”等专项监督行动，深度参与检察公益诉讼办案，感受到检察机关守护公共利益的决心。让我印象深刻的是莒南县检察院办理的山东新华书店旧址公益诉讼保护案，通过督促相关部门拆除控制地带内建设的违法建筑，将旧址保护与“老区改造”相结合，建设“沂蒙精神”党性教育基地，融合红色文化资源和绿色生态产业，以红带绿，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片区；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联合河道管理局、社会发展局等十部门召开沂沭河网箱治理工作推进会商讨治理措施，推动解决沂沭河流域网箱养殖乱象问题，取得良好办案效果。从发现线索到督促整改再到“回头看”，我见证了新华书店旧址从管护不当到活化利用，沂沭河流域从渔网交织缠绕到碧波荡漾。

今年，我还受邀成为“益心为公”志愿者，与莒南县检察院一起助推推行无障碍通道、停车位、服务台等设施的提升改造；与临沂市河东区检察院一同走访河东区各大饮品店，对店铺经营资质、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加工操作规范、环境卫生提升、外卖封袋等方面整改效果进行检验，从中我切实感受到公益诉讼检察在助推依法行政、守护生态环境、促进社会共治、保障民生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今年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提出20周年。蒙山，作为大自然的瑰宝和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不仅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更承载着深厚的文化底蕴，是生态与文化的双重财富。

我了解到，临沂检察机关与当地行政机关通力协作，在蒙山生态环境与红色文化保护工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不仅围绕蒙山

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同时立足沂蒙老区红色资源丰富的优势，因地制宜探索出红绿融合保护新模式，以履职担当守护沂蒙热土。

蒙山保护是一项久久为功的工程，目前蒙山范围内仍不同程度存在着非法采矿、乱砍滥伐、环境污染等问题。希望检察机关能够继续深化公益诉讼检察履职，进一步加强与行政机关的协作，提升协同共治效能，共同守护我们的美好家园。在这里，我就提高蒙山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向检察机关提出几点建议。

一是加强与其他行政部门、社会组织的协作联动。比如与林业、环保等部门建立更加紧密的联动机制，提升协同共治效能；同时积极吸纳环保志愿者、民间环保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拓宽案件线索来源渠道，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生态环境保护合力。

二是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公众参与。公众是蒙山保护的重要力量，检察机关应通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提高公众的保护意识，引导公众自觉参与蒙山保护。同时，利用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蒙山保护的重要性和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成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是强化科技赋能检察工作。检察机关可以充分利用大数据、无人机、卫星遥感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升违法线索发现、调查取证等工作的效率与精准度，让检察监督更加高效、有力。

相信在检察机关及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蒙山必将得到更好的保护与发展，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文明与精神文明协同发展的典范。

(整理：匡雪)



当“学而时习之”遇见新时代检察工作

汶上“学而讲堂”为干警成长赋能

近年来，汶上县检察院深挖儒家“学而时习之”理念精髓，紧扣青年干警成长规律与新时代检察工作要求，创新打造“学而讲堂”培养模式，通过“学、练、用”一体化培育，着力破解青年干警成长痛点，为基层检察事业注入蓬勃新生力量，探索出一条特色鲜明的青年人才培养新路径。

创新载体搭平台 筑牢成长“硬支撑”

针对青年干警思维活跃、创新力强的特点，汶上县检察院通过优化组织架构、整合优质资源，构建起“横向联动、纵向贯通”的培养网络。打破部门壁垒，将青年干警纳入“汶检青锋”青年组织统一管理，并分编“学而讲堂”集体学习小组，由政治部归口统筹；创新设立“跨部门学习共同体”，依据干警专长组建理论研究、实务攻坚等特色小组，定期开展“头脑风暴”，碰撞思想火花。

锚定“思想筑基、能力塑形”的核心目标，“学而讲堂”平台着力破解青年干警理论学习浅层化、实践经验碎片化、综合素质不均衡等问题，助力干警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有效缩短成长周期。今年，该讲堂孵化了2项课题研究，成功获省检察院检察理论与实务应用研究课题立项。

学用结合强本领 锤炼履职“真功夫”

“学而讲堂”培养模式坚持理论学习与业务培训深度融合，推动青年干警政治素养与业务能力同步提升。开展“思想政治专家+业务骨干示范”双讲活动，邀请市县党校教授专题解读党的创新理论，组织业务标兵、人才库专家讲授巡回检察、行刑衔接等实务课程17场。注重“对标先进”开阔视野，选派优秀青年干警赴江苏南京、菏泽等地优秀基层检察院交流学习，并与全国优

秀基层检察院宁阳县检察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联合办理的1起污染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

实践淬炼担当 释放创新“新动能”

汶上县检察院紧扣“学而时习之”的实践导向，将司法办案一线作为青年干警成长的“练兵场”，组建重大刑事、职务犯罪、未成年人犯罪、公益诉讼等4支专业化办案团队，由业务骨干领衔，以全流程案件复盘、专题攻坚研讨等方式，引导青年干警深度参与重大疑难案件办理。督促保护省级文物牛山摩崖石刻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全国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千案展示”案例；2022年以来，15件由青年干警主导的案件入选省级以上典型案例，1人获评全国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

此外，依托“学而讲堂”平台组建攻关小组，主导研发“弱势群体‘支持起诉+司法救助’综合保护”数字模型，获省检察院冠名推广并上架最高检数字检察平台。目前，该模型已被全国45家检察机关应用成案147件，成案率达100%。

健全机制优环境 搭建成才“快车道”

以“学而讲堂”培养模式的成效为重要标尺，汶上县检察院将学习参与度、荣誉贡献度等作为评先评优、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形成了“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良好生态。建立岗位需求清单与干部成长档案，按照综合业务与“四大检察”分类储备人才，构建起“成长池”“成熟池”“成才池”的梯度培养体系。“学而讲堂”培养模式实施以来，已有7名青年干警走上中层正副职岗位，人才梯队建设成效明显，“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培养氛围日益浓厚。

孙辉 杨晨

检察官走进广场 送“法治礼包”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法律意识，近日，平邑县检察院组织干警前往莲花山广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现场，检察官化身“法治讲解员”，通过设置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手册、提供法律咨询等多种形式，向群众讲解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围绕当前社会关注的非法集资、养老诈骗防范等热点问题，干警们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引导群众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彭蕾 摄



黄河安澜背后的检察守护

鄄城以高质量公益诉讼检察履职服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

鄄城县位于黄河“豆腐腰”关键位置。鄄城县检察院紧紧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这一主线，聚焦制度机制、生态修复、团队建设、法治宣传，以高质量公益诉讼检察履职服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今年11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公益诉讼工作座谈会在鄄城召开，与会领导对鄄城检察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深化制度机制，最大限度汇聚黄河保护合力

强化机制建设。鄄城县检察院积极推动行政执法衔接，主动与县政府及公安、河务、生态环境等部门沟通协调，建立“府检联动”、“河长+检察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涉黄河案件线索移送与办理等多项协作机制，实现黄河保护的跨部门联动。

深化区域协作。依托黄河流域豫鲁公益诉讼协作平台，该院参与完善濮阳县、范县、台前县、东明县、莘县等沿黄六县检察协作框架，联合开展案件质量评查、业务竞赛、品牌创建等活动，移送涉黄河案件线索8件，推动形成黄河保护的跨区域联动格局。

完善内部协作制度。该院细化内部线索移送机制，制作《涉黄河案件线索筛查记录表》，要求检察官每案必审，精准识别并移送相关线索。案件管理部门建立专门台账，对线索来源、流向及办理情况等登记备案，确保线索移送规范。

强化生态修复，全力提升黄河保护实效

创新生态修复模式。鄄城县检察院深入践行恢复性司法理念，制定服务保障黄河生态环境实

施办法，创新“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工作模式，协同行政机关加大对盗伐林木、非法捕捞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整治力度，督促当事人补植林木2000余株，增殖放流鱼苗1万余尾，追缴生态损害赔偿金150余万元。1起案件入选全国检察机关“千案展示”典型案例。

推动黄河流域污染治理。根据“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的线索，针对引黄入城渠及相连护城河水体污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问题，该院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以“诉”的刚性推动行政机关建设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水管网，并加强日常监管，有效改善水质和人居环境。针对某镇生活污水直排河道问题，该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该镇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加强污水处理厂运维监管，同时推动其他镇街与第三方签订污水处理协议，实现河水变清、河道整洁。

保障黄河河道行洪安全。该院联合行政机关、沿黄乡镇常态化开展“清四乱”行动，督促拆除庙宇、房屋等违建设施24处，移出采砂船4艘，修复采砂坑2500余平方米，推动解决影响河道行洪安全的突出问题。

加强黄河红色文化保护。经深入走访调查沿黄鲁西银行等红色文化遗址，该院依法提出加强黄河红色文化保护检察建议，推动鲁西银行遗址列入全县第二批不可移动文物名录，助力文化黄河建设，守护黄河文化根脉。

优化办案团队，努力夯实公益诉讼基础

组建专业办案团队。鄄城县检察院成立由政委、检察官、检察官助理、特邀检察官助理等组成的专门办案团队，有效整合办案力量，强化提

前介入、实质调查、专业支持，用心办好涉黄河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努力实现惩治犯罪与修复生态、纠正违法与源头治理的有机统一。

创新素能培育方式。该院坚持党建与业务融合，建立“培训+办案+研究+竞赛”立体培养模式，依托“5+1”检察课堂，“妙笔生花”成长平台，引导办案团队成员在案中学、案中练，快速提升政治素养与业务能力。

建立志愿者队伍。该院组建多元化志愿者队伍，从法律工作者、行政执法人员、新闻记者等群体中招募“益心为公”志愿者26人。“益心为公”志愿者提供线索28件，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安上了“千里眼”“顺风耳”。

实化法治宣传，积极营造依法护河氛围

建立公益诉讼检察教育基地。依托派驻沿黄检察院，鄄城县检察院设立公益诉讼检察教育基地，接入河务部门黄河大堤监控系统及“云黄河”防汛系统，并搭建“鄄小■”检察服务平台，举办“小■说法”公益诉讼法治课堂，展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成效，取得良好宣传效果。

建立公益诉讼法治宣传基地。该院在鄄城黄河法治文化广场建立公益诉讼法治宣传基地，以图文并茂的形式介绍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职能与成果。

建立法律服务站。该院在鄄城黄河滩区迁建展览馆建立六合新村法律服务站，安排干警定期值班接待，“零距离”倾听滩区群众诉求。今年以来，开展法治宣传活动10余次，提供法律咨询200余人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12起，救助刑事被害人7人。 妙明乾